

河洛览胜

三探龙门石窟

□曾红雨

龙门石窟,我到过三次。三探龙门石窟,其间隔近20年,自己的人生走向变化很大,喜爱的事物、感兴趣的人甚至南辕北辙。第一次去龙门,懵懂,大家看啥我看啥,伊河对岸没有去,便认定不值得去,未曾询问那座斗拱交错的建筑是什么,或者问及了也没有走心。第二次去龙门,记住了正经历婚姻变故的闺蜜在卢舍那大佛前的一句话:“我心里暖暖的!”也记住了对岸香山寺和白园,依然没有去成。今天的第三次,就是奔着它们去的。没想到景区已大变模样,整座山都被圈了起来,游客必须坐景区环保车绕山一周才能进入当年的正门。这一绕就糊涂了,下车便随着人流进入石窟,离伊河对岸愈来愈远。

龙门石窟是可以一来再来的所在,爬上爬下观石刻,不觉已过数小时,转到香山寺脚下,膝盖疼痛加剧,仰望高高的石阶,心生畏惧。

一千多年前,白居易晚年住在洛阳,结缘香山寺几十年,自号香山居士,为它的落败痛心,却苦于无钱修复。公元831年,挚友元稹去世,临终时,托白居易为其撰写墓志铭,并赠送价值六七十万贯金钱的谢礼。白居易屡次推辞不果,遂将钱物悉数捐赠给香山寺,香山寺才得以再现“关塞之气象,龙潭之景象,香山之泉石,石楼之风月”。

在山脚下拍了几张照片,继续前

行,此时离景区下班只有半个小时。“就是爬上去,寺门也关了,算了吧!”如此宽慰自己,慢慢走到白园,心想,这里要仔细逛,除非有人撵。

唐朝有多少有趣的诗人啊,白居易就是之一,连不爱洗头洗澡都要写诗记录,“乃至头上发,经年方一沐。沐稀发苦落,一沐仍半秃。”有几年,他做了太子宾客分司,这是个收入极高、品位极高的闲差,他洋洋得意在诗中夸耀:“月俸百千官二品,朝廷雇我作闲人。”白居易极喜李商隐的诗文,对他大力提携,不但交待这个晚辈为自己撰写墓志铭,还曾放言:我死后愿意投胎做你的儿子。白居易去世后不久,李商隐真有了一个儿子,起名李白酒!

所谓有趣的灵魂,多是靠大格局、大才气支撑,否则,容易逆转成庸俗猥琐。白居易既多情又有大性情,做到了达则兼济天下,穷则独善其身。他持有批判和不安的道德自觉,所以才能吟咏“可怜身上衣正单,心忧炭贱愿天寒”;他赞美“天长地久有时尽,此恨绵绵无绝期”的坚贞爱情;他是“野火烧不尽,春风吹又生”的天才少年,又拥有“绿蚁新醅酒,红泥小火炉”的高情趣与品位;既是“我生本无乡,心安是归处”的虔诚礼佛之人,又是“樱桃樊素口,杨柳小蛮腰”的吃喝玩乐之人。王安石曾感叹:世间好语,都被杜甫说尽;世间俗语,又被白居易说尽。

他哪里只写俗语啊,他的诗作虽然大多数平易浅切,但也有细腻雕琢之作,《长恨歌》典丽华美、满纸珠玑。他恣意挥洒,信手拈来,便至佳境,后来者唯有仰慕唾舌。

年少时,只知道白居易是一位现实主义诗人,多才多艺,他还是音乐大家,是记入《琴谱》的唯一唐朝诗人。后来了解的多了,又有点失望,他竟然曾经携妓十人夜游寺院!可是,他终其一生都是一个好官,他被贬谪杭州后,开始修筑西湖堤坝,疏通六井,把西湖水引入运河,杭州今天一江一湖一河的城市格局是他奠定的。即使到了晚年,已经不在其位了,他还自己捐资开发龙门一带阻碍舟行的暗滩。岁月让我们知道,削去大是大非,生活中没有那么多非黑即白的事与人,看人要看底色,还要把此人放在当时的情境中,放到历史的大背景下。皮日休所云“吾爱白居易,逸才生自然”,正是后人喜爱白居易的根本原因。虽然隔着一千多年,人类共同的生命默契并没有改变。

在白园,穿过青竹环绕的白池,拾阶而上,看树,看草,看碑刻,一首首默念他的诗,有不熟悉的就直接百度搜索。这里依山傍水,山势舒缓,除峰顶为白居易墓外,还建有松风亭、白亭、翠樾亭、道时书屋、乐天堂等,只看名字就很享受呢!园子占了整整一座山峰,而山峰恰巧叫“琵琶峰”。草长莺飞时节,

这张翠绿欲滴的琵琶自然会让人想起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。

走到坟冢之时,已无他人。夕阳斜打在枯草及墓碑之上,风爽日暖。白居易去世后,传说洛阳人和四方游客知他生平嗜酒,拜墓时都用杯酒作奠,所以墓前方土地上常是湿漉漉的。白居易当年受欢迎的程度甚于今日明星,荆州有一个叫葛青的人将白居易30多首诗刺在自己身上,竟然还配有插图,走到哪里就脱衣指点到哪里,时人称其“白舍人行诗图”。而今,墓冢周围铺着几米宽的方砖,干干爽爽,民风已非如此了。环墓冢转了一圈,将周边石碑上的文字细细端详,既有他的代表作,亦有日本、韩国、新加坡等地白氏后人立的碑。据说,白诗明白晓畅的风格,闲适感伤的佛道思想很受日本人喜欢,对日本俳句影响巨大。

白居易一生宦海沉浮,几经坎坷,但晚年活得无拘无束,与诗酒琴园相伴,顺畅通达,被誉为“世间第一有福人”。白居易去世后,唐宣宗李忱写有《吊白居易》,几千年中国历史上只此一例:“……童子解吟长恨曲,胡儿能唱琵琶篇。文章已满行人耳,一度思卿一怆然。”

那日黄昏,站在白园,透过疏落有致的树木,远眺龙门,旁观香山寺。失之香山寺,收之琵琶峰,尚可!欢喜之余还一直在想,日后会不会有机缘第四次拜龙门?到那时,香山寺必定是首选。

诗赋中华

兰花赋

□龚廷民

中国兰花,璀璨星繁,清芬世界,馨香千年。

出于芝林之域,生长江浙川滇,寻诸兰家之识,移诸琼阁檀园,携友松竹梅菊,齐名仙荷牡丹。天地灵慧,机缘万端,君子之花,云淡飘然。

清倩兰影,仪态卓范。逸士洁颖,淑女净娟,高才俊爽,傲骨昂轩,竹节凌虚,碧崖温暖。四时花开,诗心明灿,空谷翠岭,风传奇鲜。彩蝶化羽,燃霞落斑,萼瓣捧蕊,朱唇含丹,衷情吐露,芳馥烈焰。一息之幽,万载蕴含,谁为有情,得之瞬间。

最爱春兰之素,冰雪纤尘不染,贵妃皓月之姿,蔡仙文团之娟,任尔红尘交融,我自独立苍岩。复观蕙兰高格,秀栋花开十围,毅然出类拔萃,敢为芳园标杆。更喜建兰执着,夏秋绽放频繁,难藏无穷锦绣,何惧三复光烟。犹见墨兰丰腴,金银幕白共参,龙蝶巧飞花溪,佛手接云及天,金鹤明珠斗彩,麒麟乾坤漫漫。

亘古钟情,孔圣有赞,花之国粹,韵致九晚。经年看花,我心眷眷。思之已诚,怀之已安,得之已宝,抚之已康,友之已仁,歌之已善。兰溪水香,兰国旷远,兰梦桂簇,兰谱立愿,兰屋不朽,兰期不变,兰质不毁,兰言不渝,兰藻不媚,兰章高惠!

亲情暖意

袋子里的亲情

□马光明

乡下的老嫂子打来电话,让我半个小时后到桥头去接她,她的话音急促,我仿佛看到了她气喘吁吁地挤上客车的情景。我连忙说:“好!好!好!”

老嫂子是我大伯家的儿媳妇,已年过六旬,但身体倍儿棒。她的女儿已经成家立业,最小的儿子也已经研究生毕业,并且有了不错的工作,她和大哥本可以安享晚年,可她们闲不住,农忙时在乡下种地,农闲时到城里打工,在城市与乡村之间来回奔波,日子过得踏实,身体也练得结实硬朗。

老嫂子经常从乡下给我们捎来她们家地里收获的红薯、花生、大豆、绿豆等,一兜一兜的,因此,尽管我们没有种地,但从没有欠缺过这些东西。老嫂子最常捎来的是玉米糝,我们家一年四季的玉米糝被她全包了,每到玉米糝将要吃完时,她准会捎来一大兜。她常说:“你们吃的都是买的,地里种的吃着‘厚诚’(实惠)!”她还会赶时髦地说:“咱自家种的可是真正的绿色放心食品呢!”

老嫂子每次给我们捎东西,都会把袋子装得很“结实”。我们也会隔一段时间把穿不着的衣物打包送给她。两家的亲情常常被袋子你来我往地传递着。

近年,随着城乡差别的缩小,老嫂子家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她们平时穿的衣服很时髦,不比我们的差,我们也渐渐不好意思再把旧衣物送给她们,而老嫂子依然像往常一样给我们送这送那,毫不在意我们的“失礼”……

我掐着时间去接她,当看到她拖着个鼓鼓囊囊的编织袋从客车上下来时,我的心里顿时涌起了一股暖流……

我爱我家

家乡小米分外香

□卧龙

小米,对于北方人来说再熟悉不过了。圆润的金黄令人赏心悦目,纯正的味道令人唇齿留香。我总在想,我们皮肤的颜色是不是和这小小的米粒有关?谷物的种植是从远古开始的,小米则完全渗透到了华夏民族的繁衍与成长中。

小米粥的做法十分简单。一把米,几碗水,文火慢熬,熬出营养。我总回忆起小时候家里艰难的日子,一碟腌萝卜,一碗小米粥,简简单单,却总也忘不掉那烟火的味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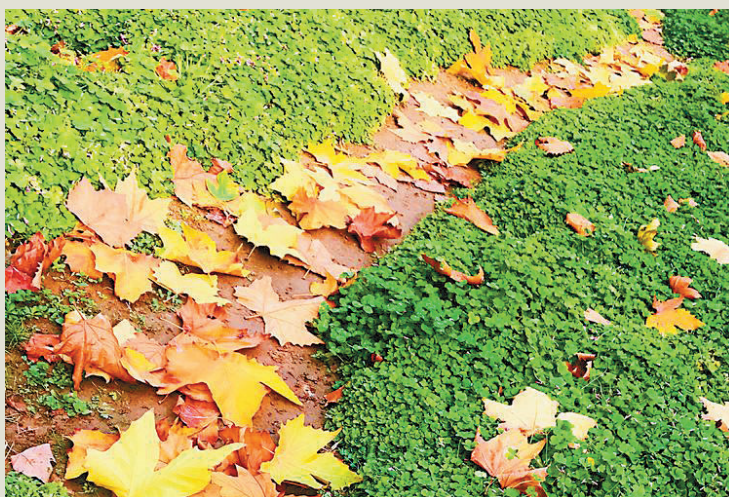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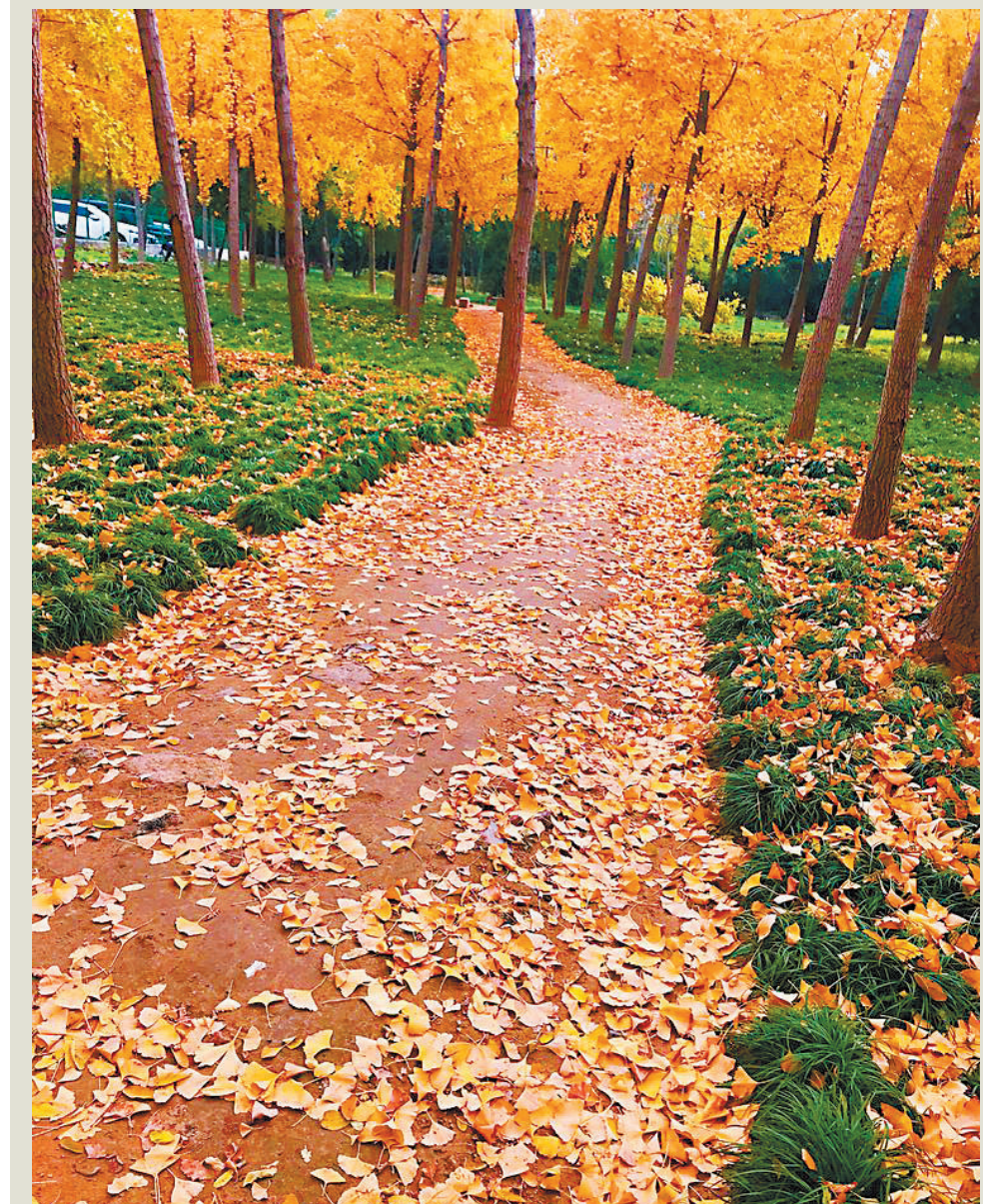
妻是个做饭高手,小米粥也在她的手中不断变换着花样。孩子们最爱喝黄金粥。黄金粥,无非是在小米粥的制作过程中添加了南瓜泥。南瓜一定要选择金黄的,洗净、削皮,切成小块儿,蒸熟后备用。或者把切好的南瓜丁放入料理机中打碎,直接倒入锅中,与小米一同熬制。

做黄金粥最好不要远离厨房,要适时地搅动,使得南瓜肉与小米充分混合,让南瓜的甜味与小米的香味交融在一起。等粥熬好,用透明的玻璃小碗盛上,放到餐桌上,再来一盘青菜,一青映众黄。这便不只是在用餐,而是在享受一种文化,一种古老又崭新的中华传统餐饮文化。

有道是“巧妇难为无米之炊”,想熬出喷香喷香的小米粥,没有真正的好米也是不行的。作为伊川人,我们的小米是从吕店镇的丁流、王村一带购买的。从丁流沿着郑潼路向东一直到江左镇,这一大片土地的土质极适合谷子生长。这一带谷子碾出的小米颗粒饱满、色泽金黄,熬出的粥喷香喷香。当地的能人们看到了小米的商机,成立了公司,注册了商标,把小米销售到很远很远的地方。

这片土地也是一片红色革命的土地。革命老前辈张思贤,就出生在距离郑潼路不远的王村。他用革命的热忱和无私无畏的精神鼓舞和激励着这片土地上的人们,团结在一起,抗日寇、闹革命,用鲜血染红了这片土地。

如今,革命的英雄们长眠于吕店村东南的烈士陵园,风也安息,树也安息。而生养了他们的这片土地,更加有力地挺起胸膛,生长出油亮油亮的庄稼苗,结出硕大硕大的谷穗。当微风徐来,那沉甸甸的谷穗低头向下,向英雄们致敬,孕育出带着英雄情结的米粒。



落叶满径思缤纷

王继兴 摄

本版联系方式:65233629 电子信箱:lydaily618@163.com 选稿基地:洛阳网·河洛文苑 选图基地:河图网 洛阳网·摄影天地

故园漫忆

故乡冬日的暖阳

□吴正义

打记事起,我对冬季的记忆就是寒冷。每到那时,我就热切地渴望阳光、渴望温暖。

村子东边临沟,沟边上有个小广场,那是沟下住家窑洞的窑地。收获的季节,这里是麦场、谷场;日常,这里是村里的“饭场”。广场西边堆着一堆堆蘑菇状的麦秸垛,北边是一堵墙。当早晨的太阳刚刚升起,阳光总先照在这面墙上,此墙还挡风,即使远一点的人家,也愿意到这里晒太阳、吃早饭。

新中国成立初期,旱地粮食产量低,遇到好年景,一亩麦子能打一二百斤就算丰收了。白面是稀罕物。各家的白面,除逢年过节招待客人、支应老人外,人们只有在农忙时节才能吃上。

平时的主食是红薯,早饭大多是红

薯汤。到了吃早饭的时候,人人端一大碗红薯汤,大碗的红薯顶出碗沿,冒着热气。石坡爷端着碗的左手小指上,总挑着一只蓝花白瓷的小茶盅,里边盛着翠绿的生腌萝卜丝,吃一口红薯,就几根萝卜丝,令人艳羡。我们下了早自习,更是不舍得这里温暖的阳光和热闹,吃着、说着、笑着,到处“刷存在感”。个别调皮的,还不时地把红薯皮挑到地上,引来群鸡争食,而一头半大的猪也不甘寂寞,跑过来拱开“鸡们”,争抢这难得的美食。

太阳爬到了村头树腰,劳力们都下地挣工分去了,奶着孩子的女人们,洗刷了锅碗,一手抱孩子,一手拿了针线筐,来到小广场的北墙下,聚堆做着针线活,聊着柴米油盐,家长里短。小毛孩舒适地安睡在坐筐(δò)里,老奶妈

坐在边上望着小孙子,不时地握握那冻红的小手。

稍远处,村子里年长的全山爷坐在靠椅上,头上的黑色抓虎帽边沿磨掉了绒,显着一缕灰白沿。他的嘴里有整天不离手的旱烟袋,吐着缕缕白烟。几头懒散的猪舒坦地躺在西草垛下晒暖儿,“鸡们”则辛勤地扒着地上的麦草,寻啄着瘪麦粒。高兴了,一只大公鸡扇扇翅膀,引颈高唱“喔喔喔——”,歌声飘荡在寂静的村子上空。场边的树上,搭着一绳湿淋淋的花红柳绿的衣裤,被单,装点了素色的冬天。大自然惠赠的暖阳,沐浴了村庄,沐浴了村民,沐浴了自然万物。

撕去了60多年的日历,老街日渐稀疏,村西新规划的新街里,有了笔直的水泥街道,镶着瓷砖的高大门楼鳞

次栉比,门楣青石匾额上“吉星高照”“幸福之家”的大字在冬阳下格外醒目。

大门是朱红的,门厅里停放着小轿车。年轻人大多进城了,小孩去了幼儿园、学前班。老人和妇女们,有的去了小工厂,有的去了葡萄园。也有几个老太太坐在大门外,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着。偶尔,一位拄着拐杖的老者走过,“吃罢了”“晒暖哩”的问候声里饱含着对生活的满足。

昔日的小广场也变了模样,上面盖起了几间平房,横匾上刻着“老人之家”。阳光和煦,洞穿宽大的玻璃窗,使得屋内亮堂堂、暖洋洋。屋角的煤火烧得正旺,大铁壶“吱吱”地冒着白气,下象棋的老人们兴趣正浓。温暖祥和的气氛溢出屋外,温暖了村庄,温暖了人心。